

臺南市家庭教育中心 函

地址：73066臺南市中西區公園路127號
承辦人：黃綉涵
電話：06-2210510分機17
傳真：06-2215349
電子信箱：kendra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仁德區長興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22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家教諮字第110114722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三 (1147225A00_ATTCH5.odt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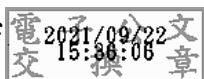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家庭教育中心為服務市民提供「致電關懷」服務，請貴校轉知所屬家長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，

- 一、家庭教育中心長期以來為協助民眾解決有關婚姻、親子、家人關係等家庭困擾，提供家庭教育諮詢專線「4128185」（幫一幫我）及面談服務。為讓服務更多元，特別再開闢三線關懷專線，主動關懷有需要家庭教育資源服務的家庭。
- 二、旨揭致電關懷服務分為一般家庭及新住民家庭，新住民家庭致電關懷服務以具有通譯資格人員進行致電關懷，目前以越南語通譯服務為主。
- 三、請貴校轉知所屬家長多多利用，並請協助提供需服務家庭聯絡資訊之「家長需求表」（如附件1）及「需求家庭送件彙整表」（如附件2），免備文於本(110)年10月15日前，依服務家庭對象逕送本中心溪北及溪南服務處，俾利進行致電關懷服務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小學附設幼兒園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專設幼兒園

副本：本中心



裝



訂

線

